

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湛发改价格〔2022〕534号

转发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供水价格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

市水务局，各县(市、区)发改局：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供水价格管理的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发改规〔2022〕5号）转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住房和

城乡建设厅关于城镇供水价格管理的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(粤发改规〔2022〕5号)

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7月2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20日印发
